

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書函

地址：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
聯絡人：丁千閔
聯絡電話：05-5342601#2225
電子郵件：tingcm@yuntech.edu.tw

受文者：應用外語系

換證依來函辦理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年5月20日
發文字號：雲科大教字第 1140200214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

主旨：113學年度第2學期「研究生論文題目暨指導教授提報」系統自114年6月1日起開放至114年7月25日止，研究生(博士班、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)未上網完成系統提報者，114學年第1學期不得申請學位考試，請轉知所屬師生週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論文指導教授遴聘資格比照學位考試委員，請參考本校教務章則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8條及之本校延聘及更換指導教授實施要點第2點。研究生最遲應於學位考試前一學期上教務資訊系統提報，係依本校延聘及更換指導教授實施要點第2點第4款規定。
- 二、本學期學籍狀態為註冊在學且符合系所規定者，與指導教授討論獲得同意且訂定與系所專業符合之題目後，請於系統開放期間登入SSO單一入口服務網/教務資訊系統/碩博士論文/論文題目暨指導教授提報，填寫相關資料(有共同指導者須一併填報)並列印提報單送論文指導教授簽章後，送系所確認(需系所主管簽章，系所將提報單彙整及經系所開會審議後，名冊送教務處課教組存查)。
- 三、本學期以前已填報者不用重複提報，如需要更換指導教授，請填「博碩士班研究生更換指導教授申請單」，經

指導教授及系所簽章後，正本由系所留存，影本送教務處課教組辦理更換。

四、系所承辦人員系統審查權限(新增/刪除/修改)至114年7月30日。本學期提報名冊，請系所於114年9月26日前開會審議，所提送之論文題目須與所屬系所之專業符合，並將用印後之名冊及會議記錄送交教務處課教組存查。

五、教師查詢路徑：單一入口服務網/教務資訊系統/教學/指導研究生名單查詢。

六、系所承辦人名單下載路徑：單一入口服務網/教務資訊系統/碩博士論文/下載碩博士論文各類表單/論文及指導教授提報或未提報指導教授名單。

七、操作教學下載路徑：教務處/快速連結/碩博士論文專區/「研究生論文題目暨指導教授提報」操作說明。

正本：工程學院、工程科技研究所、機械工程系、電機工程系、電子工程系、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、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、營建工程系、資訊工程系、管理學院、工業工程與管理系、企業管理系、資訊管理系、財務金融系、會計系、產業經營專業博士學位學程、高階管理碩士學位學程、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、設計學院、設計學研究所、數位媒體設計系、工業設計系、視覺傳達設計系、創意生活設計系、建築與室內設計系、人文與科學學院、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、休閒運動研究所、漢學應用研究所、科技法律研究所、文化資產維護系、應用外語系、材料科技研究所、未來學院、智慧數據科學研究所

副本：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